



内部编号: 2023061060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

跟踪评级报告

分析师: 周晓庆  zxq@shxsj.com
曾斯棋  zengsiqi@shxsj.com

评级总监: 鞠海龙 

联系电话: (021) 63501349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层
公司网站: www.shxsj.com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hanghai Brilliance Credit Rating & Investors Service Co., Ltd.

评级声明

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本评级机构、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本评级机构与评级人员履行了调查和诚信义务，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本评级机构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评级对象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本次跟踪评级依据评级对象及其相关方提供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资料提供方或发布方负责。本评级机构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并非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本评级机构不对发行人使用或引用本报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本次跟踪评级的信用等级自本跟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至被评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有效。在被评债券存续期内，本评级机构将根据《跟踪评级安排》，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或债券）实施跟踪评级并形成结论，决定维持、变更或终止评级对象（或债券）信用等级。

本报告版权归本评级机构所有，未经授权不得修改、复制、转载、散发、出售或以任何方式外传。

未经本评级机构书面同意，本报告、评级观点和评级结论不得用于其他债券的发行等证券业务活动。本评级机构对本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和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概述

编号：【新世纪跟踪（2023）100902】

评级对象：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

	19 咸宁高新 MTN001	21 咸高投	21 咸高微
	主体/展望/债项/评级时间		主体/展望/债项/评级时间
本次跟踪：	AA/稳定/AA/2023年6月29日	AA/稳定/AA/2023年6月29日	AA/稳定/AAA/2023年6月29日
前次跟踪：	AA/稳定/AA/2022年6月29日	AA/稳定/AA/2022年6月29日	AA/稳定/AAA/2022年6月29日
首次评级：	AA/稳定/AA/2019年8月23日	AA/稳定/AA/2020年8月5日	AA/稳定/AAA/2021年7月5日

跟踪评级观点

主要优势：

- 政府支持。咸宁高新投承担了咸宁高新区内的基建项目建设和土地开发任务，且随着市国资改革，业务范围有所扩张，区域地位较重要。
- 权益资本增厚。跟踪期内，咸宁高新投获得国有企业资产划入，权益资本有所增强。
- 担保增信。三峡担保为 21 咸高微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持续有效。

主要风险：

- 资金平衡压力。咸宁高新投项目建设未来仍有较大规模投资支出需求，但资金回笼易受财政拨款效率影响，公司仍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平衡压力。
- 资产流动性欠佳。咸宁高新投资资产集中于项目开发成本以及高新区财政局等占用资金，变现较大程度依赖于项目建设进度、竣工结算进度、财政回款安排等，同时政府注入大量土地资产，资产流动性欠佳。
- 债务负担加重。咸宁高新投业务开展依赖外部融资，以刚性债务为主的负债随着项目投入持续扩张，债务负担不断加重。未来公司土地整理及基础设施建设仍有资本支出需求，刚性债务规模将进一步上升。
- 金融业务风险。跟踪期内，因股权划拨，咸宁高新投新增委托贷款、融资租赁等金融业务，整体业务收入较小，且已有一定风险暴露。

未来展望

通过对咸宁高新投及其发行的上述债券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维持公司 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 19 咸宁高新 MTN001 和 21 咸高投还本付息安全性很强，并维持上述债券 AA 信用等级；认为 21 咸高微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维持上述债券 AAA 信用等级。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第一季度
母公司口径数据：				
货币资金[亿元]	18.33	21.53	8.10	11.45
刚性债务[亿元]	80.39	86.48	88.85	94.04
所有者权益[亿元]	127.26	129.51	148.47	148.31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亿元]	4.37	-0.15	-0.34	-0.26
合并口径数据及指标：				
总资产[亿元]	271.13	298.37	328.32	342.40
总负债[亿元]	140.93	162.66	173.45	188.02
刚性债务[亿元]	121.72	144.12	150.76	165.14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 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第一季度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0.20	135.71	154.87	154.38
营业收入[亿元]	11.52	15.03	17.33	1.28
净利润[亿元]	2.67	2.85	3.10	-0.49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亿元]	2.83	-5.09	-4.61	-5.04
EBITDA[亿元]	3.45	3.68	3.52	—
资产负债率[%]	51.98	54.52	52.83	54.91
长短期债务比[%]	210.30	410.09	196.86	247.67
短期刚性债务现金覆盖率[%]	92.54	171.63	64.34	90.04
EBITDA/利息支出[倍]	0.52	0.53	0.45	—
EBITDA/刚性债务[倍]	0.03	0.03	0.02	—
担保人合并口径数据及指标:				
总资产[亿元]	108.61	110.25	119.83	-
所有者权益[亿元]	67.90	66.85	78.63	-
融资担保责任余额[亿元]	356.28	480.20	494.87	-
融资担保放大倍数[倍]	6.33	8.49	7.19	-
当期担保代偿率[%]	1.33	0.97	1.26	-

注：发行人数据根据咸宁高新投经审计的 2020-2022 年及未经审计的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整理、计算；担保人数据根据三峡担保经审计的 2020-2022 年度财务数据整理、计算，融资担保放大倍数由三峡担保计算并提供。

发行人本次评级模型分析表

适用评级方法与模型：公共融资评级方法与模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企业）FM-GG001（2022.12）

评级要素		风险程度	
个体信用	业务风险	3	
	财务风险	4	
	初始信用级别		aa ⁺
	调整因素	ESG 因素	0
		表外因素	0
		业务持续性	0
		其他因素	0
调整理由： 无。			
个体信用级别		aa ⁺	
外部支持	支持因素	+1	
	支持理由： 咸宁高新投作为咸宁高新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可获政府支持。		
主体信用级别		AA	

同类企业比较表

企业名称（全称）	2022 年/末主要数据					
	总资产 (亿元)	所有者权益 (亿元)	资产负债率 (%)	营业收入 (亿元)	净利润 (亿元)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量(亿元)
苏州市吴中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2.66	61.24	53.84	5.78	0.54	5.90
台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143.30	66.21	53.80	5.16	1.18	-7.95
桐乡市工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8.37	59.37	53.75	9.05	1.38	-6.38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8.32	154.87	52.83	17.33	3.10	-4.61

跟踪评级报告

跟踪评级原因

按照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21 年湖北省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21 年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分别简称“19 咸宁高新 MTN001”、“21 咸高投”和“21 咸高微”）信用评级的跟踪评级安排，本评级机构根据咸宁高新投提供的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的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及相关经营数据，对咸宁高新投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现金流量及相关风险进行了动态信息收集和分析，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方面因素，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

该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中市协注[2019]MTN388 号），注册额度为 15 亿元。2019 年 10 月，公司在注册额度内发行了待偿还金额为 15 亿元的 19 咸宁高新 MTN001，期限为 5 年（3+2），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截至本评级报告日，已全部使用完毕；已于 2022 年 10 月回售 0.60 亿元本金。

该公司 2020 年 10 月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企业债券的注册的通知（发改企业债券[2020]282 号），同意公司发行企业债券 6.4 亿元，其中 2.6 亿元用于咸宁高新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2.1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 2020 年度内到期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1.7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发行了 21 咸高投，募集资金 6.4 亿元，期限为 7 年，附第 3-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条款。截至本评级报告日，21 咸高投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咸宁高新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施工，目前已有企业陆续入驻；21 咸高投尚未进入还款期。

该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注册的通知（发改企业债券[2021]230 号），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5 亿元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其中 3 亿元用于以委托贷款形式投放于咸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咸宁市高新区”）区域内或者经咸宁市高新区管委会同意的咸宁市其他区域的小微企业，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发行了 21 咸高微，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峡担保”）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募集资金 5.00 亿元，期限为 3+1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评级报告日，已使用 2.0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该公司待偿还债券本金余额为 83.80 亿元，目前公司还本付息均正常。

图表 1. 公司存续债券概况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期限（年）	发行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PR 咸双创	10.00	10	6.60	2017-05-31
19 咸宁高新 MTN001	15.00	5（3+2）	6.00	2019-10-14
21 咸高投	6.40	7	6.39	2021-04-27
21 咸高 01	7.00	2	5.80	2021-11-25
21 咸高微	5.00	4（3+1）	5.25	2021-12-27
22 咸宁高新 MTN001	6.00	3	4.42	2022-06-15
22 咸高 01	8.00	3	4.35	2022-08-26
22 咸宁高新 CP002	6.00	1	3.19	2022-10-24
23 咸高 01	7.00	2	6.50	2023-01-17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期限（年）	发行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23 咸宁高新 MTN001	6.00	3	5.58	2023-02-22
23 咸高 D1	8.00	1	5.26	2023-03-24
23 咸宁高新 CP001	6.00	1	4.47	2023-04-06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

业务

1. 外部环境

(1) 宏观因素

2023 年第一季度，我国经济呈温和复苏态势；在强大的国家治理能力以及庞大的国内市场潜力的基础上，贯彻新发展理念和构建“双循环”发展新格局有利于提高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我国经济基本面长期向好。

2023 年第一季度，全球经济景气度在服务业的拉动下有所回升，主要经济体的通胀压力依然很大，美欧经济增长的疲弱预期未发生明显变化，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低迷且不稳。美联储、欧洲央行加息导致银行业风险暴露，政府的快速救助行动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市场压力，但金融领域的潜在风险并未完全消除；美欧货币政策紧缩下，美元、欧元的供给持续回落，对全球流动性环境、外债压力大的新兴市场国家带来挑战。大国博弈背景下的贸易限制与保护不利于全球贸易发展，俄乌军事冲突的演变尚不明确，对全球经济发展构成又一重大不确定性。

我国经济总体呈温和复苏态势。就业压力有待进一步缓解，消费者物价指数小幅上涨。工业中采矿业的生产与盈利增长明显放缓；除电气机械及器材、烟草制品等少部分制造业外，大多数制造业生产及经营绩效持续承压，且高技术制造业的表现自有数据以来首次弱于行业平均水平；公用事业中电力行业盈利状况继续改善。消费快速改善，其中餐饮消费显著回暖，除汽车、家电和通讯器材外的商品零售普遍增长；基建和制造业投资延续中高速增长，房地产开发投资降幅在政策扶持下明显收窄；剔除汇率因素后的出口仍偏弱。人民币跨境支付清算取得新的进展，实际有效汇率稳中略升，境外机构对人民币证券资产的持有规模重回增长，人民币的基本面基础较为坚实。

我国持续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提升创新能力、坚持扩大内需、推动构建“双循环”发展新格局、贯彻新发展理念等是应对国内外复杂局面的长期政策部署；短期内宏观政策调控力度仍较大，为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提供支持。我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专项债靠前发行，延续和优化实施部分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央行实行精准有力的稳健货币政策，综合运用降准、再贷款再贴现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加大对国内需求和供给体系的支持力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金融机构支持小微企业、科技创新和绿色发展。我国金融监管体系大变革，有利于金融业的统一监管及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长效机制的构建，对金融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和金融资源有效配置具有重大积极意义。

2023 年，随着各类促消费政策和稳地产政策逐步显效，我国经济将恢复性增长：高频小额商品消费以及服务消费将拉动消费进一步恢复；基建投资表现平稳，制造业投资增速有所回落，房地产投资降幅明显收窄；出口在外需放缓影响下呈现疲态，或将对工业生产形成拖累。从中长期看，在强大的国家治理能力以及庞大的国内市场潜力的基础上，贯彻新发展理念和构建“双循环”发展新格局有利于提高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保持不变。

(2) 行业因素

近年来，随着政府隐性债务“控增化存”管理政策常态化，城投企业融资重点受控，区域融资表现持续分化。城投企业有望在区域开发中保持重要作用，中短期内对其的融资监管预计仍将有保有压，自身市场化转型也将加速推进，期间高债务率而化债资源相对有限地区的城投企业债务周转压力值得关注。

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是推动城镇化进程的重要驱动力，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对于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近年，全国各地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来源和渠道日益丰富，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十四五”时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重大任务之一，其中明确提出要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发展壮大城市群和都市圈，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是我国新型城镇化进程中的持续任务，城投企业作为其中的主要参与者，其重要性预计中短期内仍将保持。

城投企业业务范围广泛，包括市政道路、桥梁、轨道交通、铁路、水利工程、城市管网等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以及土地开发整理、公用事业、保障房项目建设等多个领域。在我国基础设施建设的快速推进过程中，城投企业初期作为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在城市建设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但同时债务规模也不断增大，风险有所积聚。为进一步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国务院于2014年9月发布《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简称“43号文”），明确提出政府债务不得通过企业举借，剥离城投企业的融资职能。此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日益严格，城投企业所面临的融资政策环境持续调整，但其运营及融资的规范程度总体呈提升趋势，市场化转型的进度也不断推进。

近年来，政府隐性债务“控增化存”监管政策常态化趋严，城投企业融资环境相对较紧。2021年，国发[2021]5号文、沪深交易所公司债发行上市审核指引、银保监发[2021]15号文及补充通知等政策相继发布；2022年5月和7月，财政部先后通报和问责了16个新增隐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化解不实的典型案例，再次强调要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处置和化解隐性债务存量；此外，2022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2]20号），要求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明确坚持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债务风险负总责。但在“稳增长、防风险”的政策基调下，有效投资仍可受到金融支持。2022年4月，政策层面提出金融机构要合理购买地方政府债券，支持地方政府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要在风险可控、依法合规的前提下，按市场化原则保障融资平台公司合理融资需求，不得盲目抽贷、压贷或停贷，保障在建项目顺利实施。此外，在城投融资“分类管控”、房地产调控政策和土地市场景气度变化等因素综合影响下，区域融资分化加剧。

2023年，稳增长、防风险的政策基调未变。随着地方经济增长的恢复，城投企业所处外部环境有望回稳，但政府隐性债务严监管预计仍将延续，城投企业融资仍会受到重点管控，业务模式调整和市场转型仍是可持续发展的题中之义。中短期内，城投企业融资监管预计仍将有保有压，承担新型城镇化建设等重大项目的城投企业合理融资需求预计仍有一定保障，但高债务率而化债资源相对有限、同时近年土地出让大幅下降地区的城投企业再融资压力可能进一步加大。

(3) 区域因素

咸宁市紧邻武汉市，区位和交通条件良好。2022年，咸宁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同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下滑，对地方财力有所影响，且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程度仍偏低。

咸宁市位于武汉南部80公里处，是湖北省的南大门，与湖南、江西接壤，成为武汉、长沙、南昌金三角（长江中游城市群）中的几何中心城市。咸宁市总面积9861平方公里，是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试点城市之一，下辖一区、一市、四县和一个国家级开发区。2022年末咸宁市常住人口为261.67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58.04%，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7.17万元，同比增长5.5%。

2022年，在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增大，需求收缩、供给冲击下，咸宁市区域经济有所放缓。经初步核算，2022年咸宁市地区生产总值1875.57亿元，同比增长4.3%。其中，第一产业249.46亿元，增长4.3%；第二产业739.23亿元，增长5.7%；第三产业886.87亿元，增长3.1%。全市三次产业结构比由上年的13.5:40.1:46.4调整为13.3:39.4:47.3，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提高。2023年第一季度，咸宁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22.97亿元，增速为5.1%。

图表 2. 2020 年以来咸宁市主要经济指标及增速

经济指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第一季度	
	金额	增速 (%)	金额	增速 (%)	金额	增速 (%)	金额	增速 (%)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524.67	-4.9	1751.82	12.8	1875.57	4.3	422.97	5.1
人均生产总值 (万元)	5.83	-	6.62	11.4	7.17	5.5	-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倍数 ¹ (倍)	0.82	-	0.81	-	0.84	-	-	-
工业增加值 (亿元)	541.11	-8.1	611.04	14.9	-	-	-	4.9
固定资产投资额 (亿元)	-	-21.7	-	24.9	-	17.2	-	5.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604.04	-14.7	781.93	29.5	812.34	3.9	186.75	8.1
进出口总额 (亿元)	73.92	17.7	92.40	24.9	122.17	32.3	36.10	162.6
三次产业结构	14.3:41.2:44.5		13.5:40.1:46.4		13.3:39.4:47.3		-	

资料来源：咸宁市统计年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咸宁市统计局网站

跟踪期内，咸宁市工业经济增长较好。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6.3%。其中轻工业增长7.7%，重工业增长5.5%。主导产业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比上年下降1.4%，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9.2%，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24.0%，纺织业增长21.5%。当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318.20亿元，占GDP比重为17.0%，其中，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317.20亿元，增长8.4%。

2022年，咸宁市消费需求不强，投资力度仍大，外贸则实现大幅提升。咸宁全市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增长17.2%，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13.7%和6.0%。全市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812.34亿元，较上年增长3.9%。全市进出口总值122.17亿元，较上年增长32.3%。其中，进口8.61亿元，下降9.0%；出口113.56亿元，增长37.0%。

跟踪期内，咸宁市房地产市场热度明显回落。2022年房地产投资增长8.1%，较上年下降31.3个百分点；商品房销售量价齐跌，全年销售面积373.78万平方米，下降25.8%；销售额165.14亿元，下降26.6%。

跟踪期内，主要在供地规模支撑下，咸宁市土地市场相对平稳。2022年综合用地（含住宅）及工业用地出让加快，带动土地出让总面积同比增长8.04%至852.87万平方米。均价方面，住宅用地和综合用地（含住宅）出让均价互有增减，商办用地均价同比增长14.58%至760.83元/平方米，综合影响下，2022年土地出让均价较上年基本不变。当年除其他用地外，各类土地出让总价均有不同程度增长，土地出让总价同比增长7.24%至53.03亿元。

图表 3. 2020 年以来咸宁市土地市场交易情况 (单位: 亿元、%)

指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土地出让总面积 (万平方米)	757.23	789.42	852.87
其中: 住宅用地	157.27	201.52	202.46
综合用地 (含住宅)	23.58	23.48	87.88
商业/办公用地	69.24	65.12	58.39
工业用地	435.09	368.95	491.2

¹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倍数之基数为当年全国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指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其他用地	72.04	130.34	12.94
土地出让总价(亿元)	52.93	49.45	53.03
其中:住宅用地	26.86	26.36	29.42
综合用地(含住宅)	4.81	5.85	10.93
商业/办公用地	10.91	4.32	4.44
工业用地	7.55	7.26	7.77
其他用地	2.79	5.65	0.47
土地出让均价(元/平方米)	707.00	626.00	621.77
其中:住宅用地	1708.00	1308.00	1453.12
综合用地(含住宅)	2041.00	2492.00	1243.33
商业/办公用地	1575.00	664.00	760.83
工业用地	177.00	197.00	158.25
其他用地	388.00	434.00	361.32

资料来源:中指数据库

跟踪期内,咸宁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仍能维持上年水平,但政府性基金收入呈现较大跌幅,使得整体财力呈一定下滑。2022年,咸宁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6.03亿元,同比增长2.1%²,其中税收收入占比71.98%,较上年下降5.26个百分点,财政收入质量尚可。同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306.09亿元,其中刚性支出³占比为56.19%。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率为31.37%,处于偏低水平,对上级补助收入有较大依赖,同年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为155.17亿元。2022年,咸宁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65.52亿元,主要来源为国有土地出让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138.01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自给率为47.47%,政府性基金收支矛盾加大。政府债务方面,截至2022年末,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366.0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0.25%。

图表4. 咸宁市主要财政数据(单位:亿元)

	2020年(末)	2021年(末)	2022年(末)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90	94.10	96.03
其中:税收收入	53.03	72.68	69.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2.29	278.50	306.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9.24	84.33	65.52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78.79	62.2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80.84	138.01
政府债务余额	254.62	281.06	366.08

资料来源:咸宁市财政局

咸宁高新区为国家级高新区,跟踪期内经济及工业仍快速发展,招商引资逐步进行,但整体经济产业体量仍较小。

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简称“咸宁高新区”或“高新区”)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过多次规划范围调整,目前园区规划面积369平方公里,已开发面积80余平方公里。截至2023年3月末,区内落户企业400余家,其中规上企业98家,高新技术企业64家,已培育了饮料食品、电子信

² 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同比增长12.1%。

³ 刚性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

息、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五大特色产业。高新区内入驻了红牛、南玻、安利、立邦涂料、志特新材、智莱科技等一批世界 500 强企业和上市公司，以及佳顺轮胎、元气森林、三赢兴、和乐门业、黄鹤楼酒业、华彬快消品、海威复合材料等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和总部经济项目。

图表 5. 2020 年以来咸宁高新区主要经济指标和增速（单位：亿元、%）

指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70.00	9.3	78.40	12.0	86.87	10.8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92.28	7.2	221.10	7.1	237.24	7.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	1.1	-	22.5	-	21.3
固定资产投资额	114.48	-21.6	136.40	21.5	164.23	20.4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

跟踪期内，咸宁高新区经济仍快速增长，高新技术产业占比较高。2022 年，咸宁高新区地区生产总值为 86.87 亿元，同比增长 10.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1.3%。招商引资方面，2022 年高新区全年新签约引进项目 64 个，投资总额 276.9 亿元；其中工业项目 60 个，占比 93.75%，投资 100 亿元以上项目 1 个，投资 1 亿元以上项目 42 个，包括滴水科技机器人、华源印铁制罐、远科新材料、惠斯安普医疗器械、铭软云视机器人、元气森林包材中心等。

2. 业务运营

跟踪期内，该公司仍是咸宁市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资主体之一，业务范围主要在咸宁高新区，承担区域内基建和土地开发任务。2022 年以来，根据市属国有企业优化整合要求，咸宁市将多家市属国企股权划入公司，因此公司增加金融业务，但整体收入规模较小且已有一定风险暴露。公司存量项目资金回笼滞后，且后续拟划入临港新城开发主体，未来仍有较大规模的投资支出，公司面临的资金平衡压力将进一步上升。

跟踪期内，该公司仍是咸宁市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资主体之一，业务范围主要在咸宁高新区，承担区域内土地一级开发及代建职责。2022 年，根据咸宁市政府关于市属国有企业优化整合的要求，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咸宁市国资委”）发布了《关于市属国有企业优化整合第一批经营性国有资产划入高投集团的通知》（咸国资产权（2022）7 号），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咸宁金投”）、咸宁香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香城基金”）、湖北咸嘉临港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咸嘉临港新城投资”）等 3 家企业及其子公司被整体划入公司，其中前两家已于 2022 年完成股权划转手续，因此公司合并口径新增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融资担保等金融业务及投资管理相关业务；咸嘉临港新城投资主要开展临港新城⁴的基建及土地整理业务，至今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未体现在公司报表内，预计划转后公司经营范围及项目规模将有一定扩张，但同时也将增大公司投融资压力。

2022 年，综合开发建设仍是该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同时商品贸易规模快速提升，带动整体收入规模保持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33 亿元，增长 15.24%；其中综合开发建设业务收入为 10.03 亿元，增长 10.94%，占比 57.88%，商品贸易收入随着商品销售规模扩大同比增长 43.91%至 5.61 亿元，占比为 32.39%；土地开发收入为 0.56 亿元，同比下降 10.92%，占比 3.24%；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赁收入、工程施工（园林绿化）收入和委托贷款利息收入等，同比下降 23.07%至 1.12 亿元。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 亿元，主要来源于商品贸易业务。

⁴ 位于咸宁西北方向的咸安、嘉鱼、赤壁三地交界处，规划建设面积 65 平方公里，西临长江，北抵江夏，东至京珠，南接武汉城市圈外环高速。以咸嘉发展大道为主要发展轴，向东发展现代低碳产业园，向西发展行政、商住和旅游区，沿江发展港口物流区。

图表 6.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业务类型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第一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1.52	100.00	15.03	100.00	17.33	100.00	1.22	100.00
土地开发	0.45	3.89	0.63	4.22	0.56	3.24	-	-
综合开发建设	8.51	73.86	9.04	60.11	10.03	57.88	0.004	0.32
商品贸易	2.12	18.40	3.90	25.96	5.61	32.39	1.17	96.53
其他	0.44	3.85	1.46	9.70	1.12	6.48	0.04	3.15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

（1）主业运营状况/竞争地位

A. 土地开发整理

咸宁市政府赋予该公司土地一级开发的职能，公司主要依据高新区管委会制定的区域开发计划开展土地开发业务。跟踪期内，公司土地开发业务模式未有变更，仍由公司自行筹集土地整理开发所需资金，高新区管委会按照经确认的公司支付征拆成本的 15%作为公司的投资回报并核算收入，实际执行中资金回笼视年度财力状况确定。账务处理方面，土地开发成本入账“应收账款”，收到财政拨付资金后冲减此科目。2022 年，公司完成土地整理面积为 1200.35 亩，确认土地开发业务收入 0.56 亿元。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尚未与管委会结算土地开发收入。

现阶段，该公司在开发土地集中于高新区三期（规划面积 48.1 平方公里）以及横沟桥镇。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处于开发阶段地块主要为咸宁高新区三期横一路与西园九路交叉处西南侧、咸宁高新区三期西园六路与西园八路交叉处东北侧等地块，共计 28161.91 亩，计划总投资 0.18 亿元，累计已投资 0.04 亿元，尚余 0.14 亿元待投资。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还有拟开发土地共计 557.15 亩，计划总投资 0.85 亿元，将于 2023 年陆续开工。

图表 7. 公司主要在开发地块情况（单位：万元、亩）

项目名称	土地面积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2023 年计划投资额
咸宁高新区三期横一路与西园九路交叉处西南侧	30.41	310.00	77.50	232.5
咸宁高新区三期西园六路与西园八路交叉处东北侧	35.45	303.00	75.75	227.25
咸宁高新区三期横一路与西园九路交叉处西南侧（地块 1）	24.67	305.00	76.25	228.75
咸宁高新区三期横一路与西园九路交叉处西南侧（地块 2）	30.41	260.00	65.00	195.00
咸宁高新区（二期）青龙路西侧	21539.97	442.00	35.00	407.00
咸宁高新区（一期）龟山路与旗鼓大道交叉处西北侧	6501.00	142.00	30.00	112.00
合计	28161.91	1762.00	359.50	1402.50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截至 2022 年末）

此外，该公司账面上存在一定规模的土地资产，大多为政府注入地块，地块用途以商业、住宅及工业用地为主，使用权类型全部为出让。截至 2022 年末，政府注入公司的土地账面价值为 88.73 亿元，土地面积为 532.45 万平方米；此外，公司还通过招拍挂方式获得部分土地资产，2022 年末账面价值为 21.19 亿元，面积为 308.06 万平方米（入账“存货-开发成本”和“无形资产”），主要用于公司自建项目建设。公司因对外融资抵押了部分地块，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存货中已抵押土地账面价值为 3.06 亿元。

B.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该公司仍主要受托建设咸宁高新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涉及的项目类型包括道路、桥梁、管

网、保障房和污水处理厂等，并自主开发建设园区内的综合办公楼等项目。跟踪期内，公司代建业务模式未有变更，仍根据《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开发整理和综合投资建设委托协议书》，约定工程建设类政府投资项目以投资成本及投资回报确认收入，投资回报比例为15%⁵。

2022年，该公司完成综合开发建设业务投入9.44亿元，同期确认综合开发建设业务收入为10.03亿元；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该项业务投入4.20亿元，并确认收入39.52万元。目前，公司在建的代建项目主要为咸宁高新区棚户区改造工程、咸宁高新区“光谷南”产业生态示范新城、高新区一、二期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计划总投资80.02亿元（含土地开发成本，本段下同），截至2022年末，累计已完成投资50.06亿元，尚余29.96亿元待投资。此外，公司还有部分自建项目，建成后将通过租售方式回笼资金，目前在建项目主要为咸宁金融信息港建设项目（一期）、绿色双创孵化示范区项目、咸宁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区项目和安利咸宁大健康智创园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23.60亿元，截至2022年末，累计已投资17.91亿元。整体来看，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大，且代建项目资金回笼易受财政资金拨付效率影响，未来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平衡压力。

图表8. 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计划建设周期	结算期间	计划总投资	累计已投资	备注
咸宁高新区棚户区改造工程	2016-2024	2019-2029	38.13	22.18	委托代建
咸宁高新区“光谷南”产业生态示范新城	2015-2023	2019-2028	25.15	14.28	委托代建
高新区一、二期基础设施升级改造	2016-2023	2019-2025	8.91	7.60	委托代建
2015年第一批棚改职教园片区改造项目	2015-2023	2019-2043	7.83	6.00	委托代建
代建项目小计	-	-	80.02	50.06	-
咸宁金融信息港建设项目（一期）金融中心建设工程	2018-2023	-	10.76	6.45	自建
绿色双创孵化示范区项目	2018-2023	-	7.30	7.23	自建
咸宁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区项目	2019-2023	-	3.76	2.98	自建
安利咸宁大健康智创园项目（一期）	2021-2023	-	1.78	1.25	自建
自建项目小计	-	-	23.60	17.91	-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截至2022年末）

C. 商品贸易

该公司商品贸易业务运营主体为子公司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简称“高新贸易公司”），具体业务模式为：高新贸易公司对有采购大宗物资需求的企业进行评审，选定一批符合要求的企业作为核心客户帮其代采大宗物资。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为，供应商将商品物资直接运送至下游客户，待货到后公司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与客户的贸易方式为，由高新贸易公司向合格供应商购买货物并赊销给核心客户，账期一般为30天-180天，为降低款项回收风险，高新贸易公司采取多种风控措施，如货物由核心客户确认收货及检验合格后，再向上游供应商支付货款，或要求核心客户提供一定比例预付款，或增加担保、抵押等措施，降低业务风险。公司商品贸易业务涉及的产品包括冷轧板卷、盘螺、螺纹钢、石油沥青、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兰炭等。公司客户均为高新区民营企业，客户集中度偏高，贸易占款存在资金回收风险。2022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5.52亿元，占到全年总销售额的98.34%；前五大客户合计采购金额4.30亿元，占到全年采购额的60.21%。2022年及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分别实现商品贸易收入5.61亿元和1.17亿元，分别同比增长43.91%和186.51%，收入随着贸易商品销售规模扩大而增长，同期毛利率分别为3.20%和3.51%，毛利率水平低。

⁵ 以2017年1月1日为节点，节点日之后以新比例15%的投资回报进行成本加成确认综合开发建设业务收入，在建项目未结转部分后续收入确认一并按照上述方式处理。

图表 9. 2022 年公司贸易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情况（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本期销售金额比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本期采购金额比例
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35165.24	62.66	成都好运达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6800.00	23.51
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7217.17	12.86	瑞钢联集团有限公司	15143.72	21.2
咸宁市恒立实业有限公司	5569.77	9.92	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5332.84	7.46
武汉盛磊鑫建材有限公司	5010.71	8.93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948.68	4.13
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230.71	3.97	安徽凯华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2794.45	3.91
合计	55193.60	98.34	合计	43019.69	60.21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

D. 其他业务

跟踪期内，该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和 2022 年新划入的金融业务等。2022 年及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分别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1.12 亿元和 0.04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23.07% 和 79.85%，同期毛利率分别为 36.98% 和 27.64%；其中经营租赁和金融板块 2022 年收入分别为 5357.24 万元和 3196.44 万元，占其他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7.70% 和 28.46%。

该公司新增的金融业务主要涉及委托贷款、融资租赁、担保及商业保理等，开展范围均为咸宁市内，与招商引资进行配合，整体规模较小，对公司营收贡献有限。其中，委托贷款业务由咸宁金投负责运营，2022 年末委托贷款余额 3.35 亿元，当年利息收入 1742.17 万元。融资担保业务由咸宁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咸宁融资担保公司”，由咸宁金投控股）经营，咸宁融资担保公司系湖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确认的湖北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成员，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6.94 亿元，净资产 4.81 亿元，同年末在保余额 10.27 亿元；已有一定风险暴露，年末应收代偿款 3.29 亿元，全部为逾期担保借款，其中 2 年以上占比 77.51%，回收期较长。2022 年，公司担保业务收入和成本分别为 219.21 万元和 68.94 万元。公司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由湖北永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永盛融资租赁”，由咸宁金投全资控股）负责运营，2022 年公司融资租赁收入和商业保理收入分别为 649.16 万元和 31.59 万元。

(2) 运营规划/经营战略

该公司将在咸宁高新区“一个中心”（以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为中心），“两个重点”（以传统产业的产业升级和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三个对接”（与武汉城市圈对接、与沿海产业转移对接、与后金融危机时代新兴产业对接）的战略思路下，积极投入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未来拟在高新区建成“五园两城一港”，即中国光谷（咸宁）电子信息产业园、湖北军民融合产业园、生命健康产业园、中国光谷（咸宁）先进制造产业园、高新技术综合产业园，以及横沟新城、科教新城和金融信息港。通过对高新区土地资源的深度开发、对保障性住房开发、参与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方式，整合市级各类资源和资本，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创新城建投融资运行管理模式和强化公司自身经营管理。

管理

跟踪期内，该公司组织结构略有调整，同时部分高管变动，监事会取消，不过产权状况及管理制度等方面基本稳定。

跟踪期内，该公司在产权状况、法人治理结构及管理制度等方面保持稳定。公司仍为国有独资公司，唯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咸宁市国资委，产权结构清晰。公司产权状况详见附录一。

跟踪期内，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由张建群变更为王兴电。王兴电曾任咸宁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咸宁市商务局副局长、通城县政府副县长、县政

府常务副县长、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2年8月，根据咸宁市人民政府《关于王兴电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新任傅松文、邹睿诚、刘会恒、晏惠明、杨效金为公司副总经理，付强为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对咸宁高投集团新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批复》，对公司部分董事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董事会暂定由王兴电、胡广宏、傅松文、邹睿诚、陈平五人组成，剩余董事成员经市委组织部同意后，另行明确；根据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重组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的通知》，对公司监事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监事会由石小钰、税志华、杨帆、黎倩倩和王水鹏五人组成。2023年5月，根据《关于取消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的通知》（咸国资文〔2023〕19号），公司将监事会取消，市政府国资委下文委派的3名监事（石小钰、税志华、杨帆）随监事会一并取消；职工监事暂按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执行。根据公司公告，上述人事及治理结构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此外，跟踪期内，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将原有8个部门进行重新整合为6个部门，公司最新组织结构图详见附录二。

该公司关联交易主要表现为关联购销和关联担保。关联购销方面，2022年公司关联销售商品合计0.94亿元。关联担保方面，截至2022年末，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担保金额88.29亿元，主要系公司本部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此外，还有少量关联资金往来，截至2022年末，公司应收湖北灵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委托贷款0.18亿元，应付湖北和乐门业有限公司合同负债0.59亿元。

根据该公司提供的本部和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高新产投”）2023年5月5日《企业信用报告》，公司本部和高新产投均不存在不良信贷记录。此外，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人民法院等信用信息公开平台2023年6月28日信息查询结果，近三年公司本部和高新产投均未有重大异常情况。

财务

跟踪期内，该公司获得国有企业资产划入，权益资本增厚；同期公司仍主要通过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用于项目开发和建设，刚性债务较快增长，债务负担进一步加重。目前公司刚性债务以中长期债务为主，负债经营程度适中，但2022年以来随着发行较多短期债券以及长期债券步入偿付期，公司短期支付压力有所加大。公司大量资金沉淀于项目开发成本以及应收高新区财政局等占款，且持有的土地资产规模较大，资产流动性欠佳。公司主业盈利有限，利润对政府补贴依赖度较大。

1. 数据与调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2022年度，公司未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022年，该公司合并范围新增11家子公司，其中9家为咸宁市政府优化整合市属企业而划入，主要为咸宁金投、香城基金2家企业及咸宁金投下属的7家子公司，2家为公司新设的湖北盛宁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咸宁高新保障房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分别负责创业空间服务和住房租赁及物业管理。在上述合并范围变动中，划入子公司具有一定资产体量，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有所增长，但对整体业绩贡献相对有限。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截至2023年3月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25家。

⁶ 公司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作协议到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2-2023年年报审计服务。

2. 资本结构

(1) 财务杠杆

跟踪期内,主要因划入国有企业股权及经营积累,该公司所有者权益较上年末增长 14.12%至 154.87 亿元。从资本构成看,2022 年末公司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0.00 亿元、103.44 亿元和 34.03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6.46%、66.79%和 21.98%。其中资本公积主要为政府划拨的土地使用权资产和股权,主要得益于咸宁金投和香城基金等企业划入,公司收到国有企业股权 17.32 亿元。同年,公司补提 2021 年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转为公允价值变动计量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与计税基础直接形成的递延所得税差异,其他综合收益因此冲减,致使年末余额同比下降 21.01%至 2.63 亿元。2023 年 3 月末,因经营亏损,公司权益资本较上年末微降 0.32%至 154.38 亿元,所有者权益结构基本未有变化。

该公司承担了较多土地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对外融资力度较大,跟踪期内负债规模持续增长,但主要依托权益资本,财务杠杆水平仍较适中,股东权益对债务覆盖程度较高。公司负债规模继续增长。2022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173.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64%;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下降 1.69 个百分点至 52.83%;权益资本与刚性债务比率为 102.73%。2023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8.40%至 188.02 亿元,同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54.91%,权益资本与刚性债务比率为 93.48%。

(2) 债务结构

2022 年,由于部分长期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该公司年末长短期债务比由上年末的 410.09%大幅下降至 196.86%,不过债务结构仍偏长期。负债构成方面,公司负债集中于刚性债务,2022 年末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 86.92%。此外,公司负债还分布于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不包含计入有息债务部分)和专项应付款(不包含计入有息债务部分),年末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2%、3.35%和 2.94%。其中,应交税费余额为 7.66 亿元,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其他应付款(不包含计入有息债务部分)余额为 5.81 亿元,同比增长 47.01%,主要系公司代收款、押金保证金及与咸宁市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业间等的往来款,款项分布较分散,年末主要包括应付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0.79 亿元、咸宁中建城市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0.39 亿元和湖北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0.30 亿元;专项应付款(不包含计入有息债务部分)余额为 5.09 亿元,主要系财政拨付的项目建设专项资金,同比增长 9.23%。

跟踪期内,该公司外部融资规模继续增大,刚性债务保持增长,2022 年末公司刚性债务余额为 150.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61%。公司外部融资方式主要有银行借款、发行债券、融资租赁借款和政府专项债等,2022 年末占刚性债务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32.14%、58.94%、1.11%和 6.69%。其中,银行借款余额为 48.46 亿元,以质押+保证混合借款为主,年利率主要分布于 1.20%-6.86%之间。公司保证借款主要系母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借款进行担保,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主要为应收账款,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土地使用权。公司发行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余额为 88.85 亿元,票面利率分布于 3.19%-6.60%区间;融资租赁借款余额为 1.68 亿元,期限 5 年,利率 6.55%或 5.425%;政府专项债 2022 年末余额 10.50 亿元,期限为 7-20 年,利率为 2.80%-3.88%。此外,公司 2022 年末还有 0.47 亿元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及计入其他应付款的拆借资金 0.52 亿元。

2023 年 3 月末,该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8.40%至 188.02 亿元,其中刚性债务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9.54%至 165.14 亿元,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及债券发行。此外,应付账款因应付工程款项增多较上年末增长 86.03%至 1.25 亿元。其他负债科目规模较上年末变动不大。

3. 现金流量

2022 年,高新区财政资金拨付效率仍然较低,该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现金率为 60.30%。公司持续进行代建项目建设及土地整理投入,加之商品贸易规模扩大,2022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7.62 亿元,虽然公司通过企业间往来款以及政府补助可以回笼部分资金,但资金流入无法完全覆

盖主业支出，2022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仍为净流出，当年净额为-4.61 亿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反映了自建的基础设施项目、股权投资等收支，2022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55 亿元，缺口较上年扩大 1.86 亿元。当期公司因取得划入的子公司账面货币资金，并通过外部融资弥补非筹资性资金缺口，2022 年筹资性净现金流量为 7.71 亿元。

2023 年第一季度，由于代建项目结算款项回笼，该公司营业收入现金率为 153.73%。公司持续对代建项目投入，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4 亿元；主要因购建固定资产及对外基金投资，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0.60 亿元；同期公司加大外部筹资力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12 亿元。

4. 资产质量

随着土地开发及项目建设的持续投入，该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增长态势，2022 年末为 328.3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04%，仍以流动资产为主，当年末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达 82.42%。

该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2022 年末余额分别占资产总额的 8.43%、22.21%、5.32%和 45.28%。202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7.66 亿元，绝大部分未受限；应收账款余额为 72.92 亿元，同比增长 16.77%，主要系应收高新区财政局工程款和土地款增加所致，期末主要包括应收高新区财政局工程款和土地款合计 63.39 亿元、应收高新区管委会土地款 5.54 亿元和应收咸宁市财政局工程款 2.31 亿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7.46 亿元，同比增长 43.32%，主要增量为往来款及融资担保产生的应收代付追偿款，前者主要包括应收高新区财政局往来款 11.18 亿元、应收咸嘉临港新城投资往来款 1.06 亿元，后者为 3.61 亿元；存货余额为 148.65 亿元，同比增长 2.54%，主要包括代建基础设施项目开发成本（含部分招拍挂获得的土地使用权）59.34 亿元以及政府注入的土地资产 88.73 亿元。此外，预付款项因预付货款较上年末增长 103.64%至 3.65 亿元。

该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分布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2022 年末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74%、4.01%、4.09%和 3.28%。其中投资性房地产年末余额 9.00 亿元，主要系原自用或建设完工后用于出租的厂房、房屋等物业由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转入以及外购房产，较上年末未有变化；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23.37%至 13.15 亿元；在建工程余额为 13.42 亿元，主要系公司在建的基础设施项目及自营项目成本，主要因安利咸宁大健康智创园项目（一期）、咸宁绿色双创产业园项目、咸宁智能制造产业园区项目等自营项目投入，同比增长 24.63%；主要因购置土地，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31.55%至 10.79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和长期股权投资均衡量公司对外股权及基金投资规模，2022 年末合计为 6.19 亿元，较上年末保持增长，主要系追加对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55 亿元和湖北香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22 亿元。此外，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36 亿元至 3.84 亿元，主要系委托贷款形成。

2023 年 3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4.29%至 342.40 亿元，增量主要为货币资金及存货。其中，由于融资款项到位尚未全部投入使用，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长 25.33%至 34.67 亿元；因项目持续投入，存货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3.04%至 153.18 亿元。此外，由于预付商品贸易货款及工程款，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长 51.13%至 5.51 亿元。其余资产科目变动不大。

5. 盈利能力

2022 年，该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10.06%，较上年下降 0.27 个百分点。其中，土地开发收入由于按照净额法核算，毛利率维持在 100%；综合开发建设业务受项目结算缴纳税率变更影响，毛利率降低为 5.86%。商品贸易业务毛利率偏低，2022 年为 3.20%。

跟踪期内，该公司盈利仍主要来源于营业毛利及政府补助。2022 年公司营业毛利为 1.74 亿元，同比增长 12.74%，其中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和综合开发建设业务毛利分别为 0.56 亿元和 0.59 亿元，占比合计 65.89%。公司借款利息大部分作资本化处理，期间费用以管理费用为主。2022 年公司期间费用 0.57 亿元，较上年减少 0.07 亿元，主要系当年利息收入冲减利息费用导致财务费用下降。跟踪期内，

高新区管委会仍给予公司财政补贴以支持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2022 年公司获得政府补贴 2.70 亿元；公司计提坏账损失 0.53 亿元，计入信用减值损失，贷款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0.30 亿元。综上，2022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3.10 亿元，同比增长 8.85%。

2023 年第一季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毛利 0.05 亿元，主要为商品贸易业务贡献，期间费用 0.25 亿元；同期基本未有政府补助，公司当期转为净亏损 0.49 亿元。

6.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

该公司 EBITDA 主要由利润总额构成，2022 年为 3.52 亿元，同比下降 4.40%，对刚性债务保障能力较弱。公司经营性及非筹资性现金均呈净流出，无法对负债形成有效覆盖。

图表 10. 公司偿债能力主要指标情况

指标名称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2022 年（末）	2023 年第一季度末
EBITDA/利息支出(倍)	0.52	0.53	0.45	—
EBITDA/刚性债务(倍)	0.03	0.03	0.02	—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与流动负债比率(%)	7.16	-13.18	-10.21	—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与刚性债务比率(%)	2.64	-3.83	-3.13	—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与流动负债比率(%)	-25.77	-27.88	-26.92	—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与刚性债务比率(%)	-9.50	-8.11	-8.24	—
流动比率（%）	517.22	794.85	463.15	524.33
现金比率（%）	66.57	100.61	47.37	64.13
短期刚性债务现金覆盖率（%）	92.54	171.63	64.34	90.04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

该公司资产集中于以政府划入土地资产、项目开发成本为主的存货和应收账款，故流动性指标值较高，2023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为 524.33%，而上述资产变现受政府结算进度以及资金拨付效率影响较大，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保有一定的可动用货币资金，可为即期债务偿付提供一定支撑，2023 年 3 月末现金比率和短期刚性债务现金覆盖率分别为 64.34%和 90.04%

截至 2022 年末，该公司受限资产合计为 39.69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2.09%，主要为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或质押的土地使用权、应收账款和少量房屋资产。此外，公司还以子公司咸宁市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用于质押借款。

图表 11.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

名称	受限金额（亿元）	受限金额占该科目的比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0.47	1.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31.61	43.35	借款质押
存货	4.49	3.02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0.90	9.97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0.96	7.26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0.65	4.8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0.61	5.62	借款抵押
合计	39.69	-	-

资料来源：咸宁高新投

7. 表外事项

截至 2022 年末，该公司本部对外担保余额为 4.18 亿元，被担保对象为咸宁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城市资产经营公司”），代偿风险尚可控。城市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控股股东为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咸宁市建投”），其向农发行取得了总额约 16 亿元的棚改贷款，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城市资产经营公司目前主要负责咸宁市棚户区改造及保障房建设，2022 年末资产总额 76.52 亿元，净资产 21.3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72.11%，经营较为正常。此外，咸宁融资担保公司因融资担保业务运营，同期末对外担保余额 10.27 亿元。

外部支持

该公司作为咸宁高新区核心的政府性项目投建主体，能够得到政府较大力度支持。2022 年公司收到国有股权划拨 17.32 亿元，收到政府补贴资金 2.70 亿元，为公司权益资本及盈利提供了较大支撑。此外，公司和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融资渠道通畅，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 193.53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08.81 亿元。

附带特定条款的债项跟踪分析

1. 21 咸高微：外部担保

21 咸高微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峡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三峡担保前身为重庆市三峡库区产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由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公司”）投资组建，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 亿元；2009 年 9 月，三峡担保增加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为新股东，同时更名为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2010 年 9 月，三峡担保再次增加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开金融”）为新股东。三峡担保于 2014 年启动股份制改造工作，2015 年 5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30 亿元。2015 年 10 月 19 日，三峡担保新增注册资本 6 亿元。其中，渝富公司出资 3 亿元，国开金融出资 1 亿元，新增股东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三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出资 2 亿元。三峡担保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以资本公积及剩余未分配利润 10.5 亿向全部股东按现有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股本；同年 11 月，三峡集团将其持有的三峡担保全部股权划转给三峡资本。2018 年 6 月，渝富公司将其持有的三峡担保全部股权划转给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6 月，根据 2017 年 10 月 1 日开始施行的《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3 号），三峡担保名称由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根据三峡担保股东大会 2020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定和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 1.80 亿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截至 2022 年末，三峡担保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1.00 亿元。同年末，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和国开金融分别持有公司 50.00%、33.33%和 16.67%的股份。

截至 2022 年末，三峡担保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资产总额 119.83 亿元，股东权益 78.63 亿元；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15.13 亿元，净利润 4.49 亿元。

近年来，三峡担保逐渐形成了以担保为主业，其他业务板块共同发展的多元化布局。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下，三峡担保逐步调整担保业务结构，着力发展债券担保，业务规模稳定增长。此外，受债券担保业务风险权重调整影响，三峡担保融资担保放大倍数有所波动。三峡担保在保证担保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将闲置资金用于信托、债券、理财产品等金融产品的投资，一定程度上提升了资产的利用效率和收益水平。三峡担保拥有一定规模变现能力较强的资产，可根据代偿预期调整资产结构，整体代偿能力仍较强。

整体来看，三峡担保提供的担保进一步增强了 21 咸高微的安全性。

跟踪评级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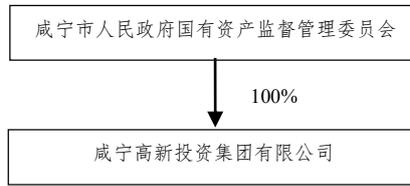
咸宁市紧邻武汉市，区位和交通条件良好。2022 年，咸宁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同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下滑，对地方财力有所影响，且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程度仍偏低。

跟踪期内，该公司仍是咸宁市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资主体之一，业务范围主要在咸宁高新区，承担区域内基建和土地开发任务。2022 年以来，根据市属国有企业优化整合要求，咸宁市将多家市属国企股权划入公司，因此公司增加金融业务，但整体收入规模较小且已有一定风险暴露。公司存量项目资金回笼滞后，且后续拟划入临港新城开发主体，未来仍有较大规模的投资支出，公司面临的资金平衡压力将进一步上升。

跟踪期内，该公司获得国有企业资产划入，权益资本增厚；同期公司仍主要通过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用于项目开发和建设，刚性债务较快增长，债务负担进一步加重。目前公司刚性债务以中长期债务为主，负债经营程度适中，但 2022 年以来随着发行较多短期债券以及长期债券步入偿付期，公司短期支付压力有所加大。公司大量资金沉淀于项目开发成本以及应收高新区财政局等占款，且持有的土地资产规模较大，资产流动性欠佳。公司主业盈利有限，利润对政府补贴依赖度较大。此外，三峡担保对 21 咸高微提供的担保仍然有效。

附录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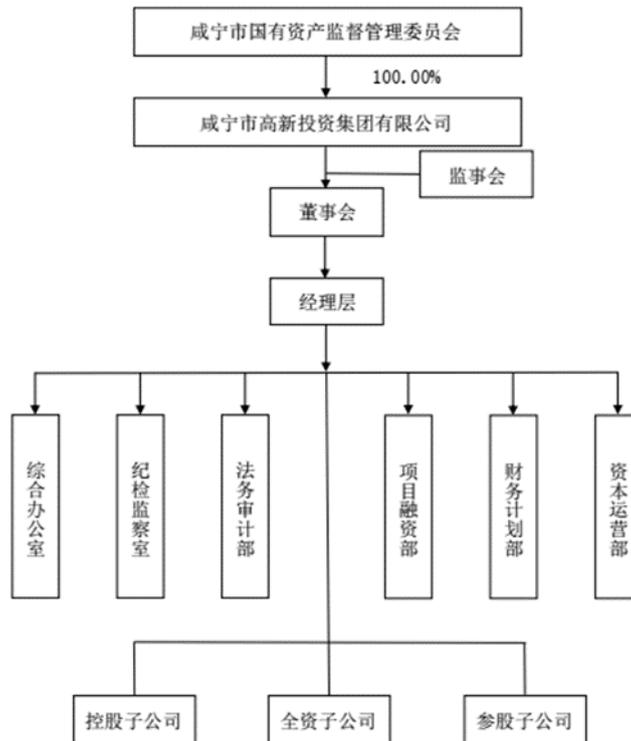
公司股权结构图



注：根据咸宁高新投提供的资料绘制（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附录二：

公司组织结构图



注：根据咸宁高新投提供的资料绘制（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附录三：

主要经营实体数据概览

全称	简称	母公司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2022 年（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备注
				刚性债务余额（亿元）	所有者权益（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净利润（亿元）	经营环节现金净流入量（亿元）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咸宁高新投	—	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建设	88.85	148.47	5.76	2.38	-0.34	本部
咸宁市荣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荣盛置业	100.00	城镇化建设、资产管理与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29.52	5.13	4.76	0.42	2.15	
咸宁高新产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新产投	100.00	城镇化建设与经营；高新区开发、建设、运营管理；资产管理与投资	5.73	6.93	0.24	0.06	-0.42	单体口径
咸宁景秀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景态建投	100.00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技术咨询、预决算服务；苗木销售	0.17	0.24	0.25	0.03	0.19	
咸宁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新产业	100.00	地产、房产收购、管理及销售；工业园区及物流园区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	17.10	6.41	0.38	-0.008	-0.40	单体口径
咸宁市职业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职教公司	100.00	职教园区开发	5.40	1.22	0.02	-0.005	0.11	

注：根据咸宁高新投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附注及所提供的其他资料整理

附录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合并口径]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第一季度
资产总额[亿元]	271.13	298.37	328.32	342.40
货币资金[亿元]	30.24	31.90	27.66	34.67
刚性债务[亿元]	121.72	144.12	150.76	165.14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0.20	135.71	154.87	154.38
营业收入[亿元]	11.52	15.03	17.33	1.28
净利润[亿元]	2.67	2.85	3.10	-0.49
EBITDA[亿元]	3.45	3.68	3.52	—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亿元]	2.83	-5.09	-4.61	-5.04
投资性现金净流入量[亿元]	-13.02	-5.68	-7.55	-0.60
资产负债率[%]	51.98	54.52	52.83	54.91
长短期债务比[%]	210.30	410.09	196.86	247.67
权益资本与刚性债务比率[%]	106.96	94.16	102.73	93.48
流动比率[%]	517.22	794.85	463.15	524.33
速动比率[%]	197.02	334.62	202.49	230.90
现金比率[%]	66.57	100.61	47.37	64.13
短期刚性债务现金覆盖率[%]	92.54	171.63	64.34	90.04
利息保障倍数[倍]	0.48	0.45	0.38	—
有形净值债务率[%]	115.21	127.56	120.38	130.89
担保比率[%]	11.97	3.08	9.33	—
毛利率[%]	10.84	10.33	10.06	-0.37
营业利润率[%]	26.48	19.67	16.10	-36.09
总资产报酬率[%]	1.26	1.10	0.94	—
净资产收益率[%]	2.05	2.14	2.14	—
净资产收益率*[%]	2.05	2.14	2.19	—
营业收入现金率[%]	108.06	28.59	60.30	153.73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与流动负债比率[%]	7.16	-13.18	-10.21	—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与刚性债务比率[%]	2.64	-3.83	-3.13	—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量与流动负债比率[%]	-25.77	-27.88	-26.92	—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量与刚性债务比率[%]	-9.50	-8.11	-8.24	—
EBITDA/利息支出[倍]	0.52	0.53	0.45	—
EBITDA/刚性债务[倍]	0.03	0.03	0.02	—

注：表中数据依据咸宁高新投经审计的2020~2022年度及未经审计的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整理、计算。

指标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资产负债率(%)	期末负债合计/期末资产总计×100%
长短期债务比(%)	期末非流动负债合计/期末流动负债合计×100%
权益资本与刚性债务比率(%)	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刚性债务余额×100%
流动比率(%)	期末流动资产合计/期末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期末流动资产合计-期末存货余额-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期末待摊费用余额)/期末流动负债合计×100%
现金比率(%)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余额)/期末流动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负债合计×100%
短期刚性债务现金覆盖率(%)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余额)/期末短期刚性债务余额×1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报告期利润总额+报告期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报告期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报告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有形净值债务率(%)	期末负债合计/(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无形资产余额-期末商誉余额-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期末待摊费用余额)×100%
担保比率(%)	期末未清担保余额/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100%
毛利率(%)	1-报告期营业成本/报告期营业收入×100%
营业利润率(%)	报告期营业利润/报告期营业收入×100%
总资产报酬率(%)	(报告期利润总额+报告期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期初资产总计+期末资产总计)/2]×100%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2×100%
营业收入现金率(%)	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营业收入×100%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与流动负债比率(%)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初流动负债合计+期末流动负债合计)/2]×100%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量与刚性债务比率(%)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初刚性债务合计+期末刚性债务合计)/2]×100%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量与流动负债比率(%)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初流动负债合计+期末流动负债合计)/2]×100%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量与刚性债务比率(%)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初刚性债务合计+期末刚性债务合计)/2]×100%
EBITDA/利息支出[倍]	报告期 EBITDA/(报告期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报告期资本化利息)
EBITDA/刚性债务[倍]	EBITDA/[(期初刚性债务余额+期末刚性债务余额)/2]

注1. 上述指标计算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注2. 刚性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具期债务

注3. 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附录五：

担保方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实收资本（亿元）	48.30	48.30	51.00
股东权益（亿元）	67.90	66.85	78.63
总资产（亿元）	108.61	110.25	119.83
货币资金（亿元）	17.82	18.09	18.20
风险准备金（亿元）	27.64	32.53	34.80
营业收入（亿元）	10.74	12.95	15.13
营业利润（亿元）	4.05	5.36	6.35
净利润（亿元）	2.95	3.76	4.49
平均资本回报率（%）	4.30	5.57	6.17
风险准备金充足率（%）	7.76	6.78	7.03
融资担保放大倍数（倍）	6.33	8.49	7.19
担保发生额（亿元）	284.35	658.33	584.35
融资担保责任余额（亿元）	356.28	480.20	494.87
当期担保代偿率（%）	1.33	0.97	1.26
累计代偿回收率（%）	34.81	40.87	40.19
累计代偿损失率（%）	0.84	18.25	-

注 1：根据三峡担保经审计的 2020-2022 年财务数据以及相关期间业务数据整理计算；
注 2：融资担保放大倍数由三峡担保计算并提供。

指标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平均资本回报率	净利润/[（上期末股东权益+本期末股东权益）/2]×100%
风险准备金充足率	担保风险准备金/期末担保余额×100%
当期担保代偿率	当年代偿金额/当年解除担保金额×100%
累计代偿回收率	当年末历史累计代偿回收金额/当年末历史累计代偿金额×100%
累计担保损失率	当年末历史累计代偿损失金额/当年末历史累计解保金额×100%

注：上述指标计算以担保方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附录六：

评级结果释义

本评级机构主体信用等级划分及释义如下：

等 级		含 义
投资级	AAA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投机级	BB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级	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级	发行人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级	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CCC 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本评级机构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及释义如下：

等 级		含 义
投资级	AAA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投机级	BB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级	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级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券本息。
	C 级	不能偿还债券本息。

注：除 AAA、CCC 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附录七：

发行人历史评级

评级类型	评级情况分类	评级时间	评级结果	评级分析师	所使用评级方法和模型的名称及版本	报告（公告）链接
主体评级	历史首次评级	2017年10月23日	AA/稳定	刘道恒、罗媛媛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评级模型（参见注册文件）	报告链接
	前次评级	2022年6月29日	AA/稳定	罗媛媛、张琪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本次评级	2023年6月29日	AA/稳定	周晓庆、曾斯棋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22） 公共融资评级方法与模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企业）FM-GG001（2022.12）	-
债项评级 (19 威宁高 MTN001)	历史首次评级	2019年8月23日	AA	刘道恒、罗媛媛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前次评级	2022年6月29日	AA	罗媛媛、张琪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本次评级	2023年6月29日	AA	周晓庆、曾斯棋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22） 公共融资评级方法与模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企业）FM-GG001（2022.12）	-
债项评级 (21 威高投)	历史首次评级	2020年8月5日	AA	罗媛媛、邹媛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前次评级	2022年6月29日	AA	罗媛媛、张琪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本次评级	2023年6月29日	AA	周晓庆、曾斯棋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22） 公共融资评级方法与模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企业）FM-GG001（2022.12）	-
债项评级 (21 或高微)	历史首次评级	2021年7月5日	AAA	邹威、罗威媛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前次评级	2022年6月29日	AAA	罗威媛、张琪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12） 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信用评级方法（2015） 公共融资评级模型（城投类政府相关实体）MX-GG001（2019.8）	报告链接
	本次评级	2023年6月29日	AAA	周晓庆、曾斯棋	新世纪评级方法总论（2022） 公共融资评级方法与模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企业）FM-GG001（2022.12）	-

注1：上述评级方法及相关文件可于新世纪评级官方网站查阅。

注2：上述历史评级信息不包括其他评级机构对发行人进行的评级。